

浙江省特殊教育教师培训中心

孤独症儿童教师循证实践素养提升培训班

报到通知

_____ 老师:

根据《浙江省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培训若干规定（试行）》的精神及要求，我们已经确认了您在浙江省教育厅教师培训管理平台报名参加本班的培训，谨向您致以衷心的祝贺，并表示热烈的欢迎！现就报到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报到）时间、地点

培训时间：2025 年 3 月 30 日 ~ 4 月 3 日；

培训地点：浙江师范大学萧山校区

报到时间：2025 年 3 月 30 日 12:30 ~ 13:30 下午 13:30 开始上课

报到地点：杭州宝盛水博园酒店（杭州市萧山区水博路 118 号，可乘坐地铁 19 号线至耕文路站，A1 口出站，步行 350 米后换乘 323 路公交至水博园路口站下车）

二、培训经费和缴费方式

培训所需的培训、教学实践活动、住宿、资料费、餐费等每人 2750 元（含住宿费 510 元），由参训学员报到时缴费。培训结束后凭发票回当地报销。培训学员的往返交通费、住宿费回所在单位报销。

浙江省特殊教育教师培训中心为浙江师范大学下属单位，根据票据管理规范，所有票据都由浙江师范大学统一开具。

三、注意事项

- 整个培训为连续培训，期间（含双休日）都不放假，请安排好单位工作。
- 如因故不能参加培训，请务必在教师培训管理平台上办理换人或请假手续。
- 培训期间不可携带家属及培训无关人员。

联系人：王涛 0571-81952098； 李重生 0571-81952056。

浙江省特殊教育教师培训中心

2025 年 3 月 12 日



姓名	性别	住宿	所属地区
缪登梅	女	否	杭州市直属
吴娴婷	女	否	上城区
黄梦诗	女	否	上城区
王萍	女	否	拱墅区
李笑昕	女	否	拱墅区
陈小燕	女	否	拱墅区
任赵雪子	女	否	萧山区
徐攀	女	是	宁海县
祝珊珊	女	否	宁海县
叶婷婷	女	否	龙湾区
王飞	女	是	文成县
许宇航	女	是	瑞安市
陈晓雅	女	是	瑞安市
王国权	男	是	绍兴市直属
蒋天华	女	是	绍兴市直属
王剑鑫	男	是	上虞区
周家鑫	女	是	上虞区
李宁雨	女	是	上虞区
计喆	女	是	长兴县
娄丹特	女	是	安吉县
金一孺	男	是	海宁市
陈璐瑶	女	是	海宁市
吴亚玲	女	是	平湖市
范彦金	男	是	平湖市
吴添鸿	女	是	桐乡市
叶希科	女	是	衢州市直属
田欣燦	女	否	柯城区
翁丹丹	女	是	衢江区
黄洋	女	是	青田县
丁一锐	女	是	缙云县
洪璐瑶	女	是	缙云县
张忠友	男	是	云和县
王婷媛	女	否	临平区
盛吉琳	女	否	临平区
唐文鸣	女	否	钱塘区